

中国近代史学习参考资料

南昌陆军学校政治部政工党史教研室

一九八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鸦片战争

鸦片战争..... (1)

穿鼻海战..... (3)

虎门之战..... (4)

广州之役..... (4)

吴淞之战..... (5)

南京条约..... (5)

望厦条约..... (6)

尼布楚条约..... (7)

白莲教..... (7)

天地会..... (7)

八旗制度..... (8)

绿营..... (8)

英国东印度公司..... (9)

领事裁判权..... (9)

都统..... (10)

总督..... (10)

总兵..... (10)

林则徐..... (10)

龚自珍·····	(12)
邓廷桢·····	(13)
关天培·····	(13)
陈化成·····	(14)
魏源·····	(14)
道光皇帝·····	(15)
穆彰阿·····	(16)
琦善·····	(16)
奕山·····	(17)
奕经·····	(17)
耆英·····	(18)
巴麦尊·····	(19)
懿律·····	(19)
义律·····	(20)

第二章 太平天国革命和第二次鸦片战争

太平天国革命·····	(21)
金田起义·····	(22)
湖口之战·····	(23)
升平天国起义·····	(24)
福建小刀会起义·····	(24)
上海小刀会起义·····	(25)
张秀眉起义·····	(26)
云南回民起义·····	(27)
李文学起义(云南彝民起义)·····	(27)
第二次鸦片战争·····	(28)

瑷珲条约·····	(30)
天津条约·····	(30)
北京条约·····	(31)
北京宫廷政变·····	(33)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	(33)
三河大捷·····	(34)
三次进军上海·····	(35)
安庆保卫战·····	(36)
天京保卫战·····	(37)
拜上帝会·····	(38)
基督教·····	(39)
圣库制度·····	(39)
厘金·····	(40)
乡官·····	(41)
守土官·····	(41)
资政新篇·····	(41)
湘军·····	(42)
淮军·····	(43)
洪秀全·····	(44)
冯云山·····	(45)
洪仁玕·····	(46)
杨秀清·····	(47)
肖朝贵·····	(48)
韦昌辉·····	(49)

石达开	(50)
林凤祥	(51)
李开芳	(51)
胡以晃	(51)
赖汉英	(52)
陈玉成	(53)
张乐行	(54)
李秀成	(55)
李世贤	(56)
赖文光	(57)
谭绍光	(58)
张宗禹	(58)
咸丰皇帝	(59)
向荣	(60)
曾国藩	(60)
慈禧太后	(62)
奕訢	(63)
左宗棠	(63)

第三章 半殖民地的逐步加深和中国人民反对 外国侵略的斗争

洋务活动	(65)
中俄伊犁条约	(66)
马嘉里事件	(68)
中英烟台条约	(69)

中英藏印条约·····	(70)
马尾海战·····	(70)
镇南关大捷·····	(71)
中法天津条约·····	(72)
南昌教案·····	(72)
天津教案·····	(73)
中日甲午战争·····	(74)
黄海海战·····	(76)
马关条约·····	(77)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	(77)
海军衙门·····	(78)
北洋水师·····	(78)
南洋水师·····	(79)
刘永福·····	(79)
冯子材·····	(81)
丁汝昌·····	(81)
邓世昌·····	(82)
张之洞·····	(83)
曾纪泽·····	(84)
倭仁·····	(84)
崇厚·····	(85)
徐润·····	(85)
盛宣怀·····	(86)
阿古柏·····	(87)

孤拔·····	(88)
伊藤博文·····	(89)
科士达·····	(89)

第四章 戊戌变法和义和团运动

戊戌变法·····	(91)
广州湾租界条约·····	(92)
订租威海卫专条·····	(93)
强学会·····	(93)
南学会·····	(94)
保国会·····	(95)
百日维新·····	(95)
都察院·····	(97)
侍郎·····	(97)
侍读·····	(97)
督学·····	(98)
布政使·····	(98)
章京·····	(98)
给事中·····	(98)
主事·····	(99)
康有为·····	(99)
梁启超·····	(101)
严复·····	(102)

冯桂芬·····	(104)
容闳·····	(104)
陈宝箴·····	(105)
翁同龢·····	(106)
光绪皇帝·····	(106)
荣禄·····	(107)
袁世凯·····	(108)
李提摩太·····	(109)
义和团运动·····	(110)
东南互保·····	(111)
交收东三省条约·····	(113)
红灯照·····	(113)
新军·····	(114)
八国联军·····	(114)
朱红灯·····	(115)
张德成·····	(115)
曹福田·····	(116)
董福祥·····	(116)
毓贤·····	(117)
宋庆·····	(117)
西摩尔·····	(118)
瓦德西·····	(118)

第五章 辛亥革命

辛亥革命·····	(119)
兴中会·····	(120)
光复会·····	(121)
华兴会·····	(122)
中国同盟会·····	(123)
文学社·····	(124)
共进会·····	(125)
保皇会·····	(126)
政闻社·····	(127)
预备立宪公会·····	(128)
武昌起义·····	(128)
民社·····	(130)
南北议和·····	(131)
十九信条·····	(132)
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133)
责任内阁制·····	(133)
临时参议院·····	(134)
资政院·····	(134)
谘议局·····	(134)
孙中山·····	(134)
章炳麟·····	(137)
秋瑾·····	(139)

(黄兴)	(140)
(邵咨)	(142)
(陈天华)	(143)
(蒋翊武)	(144)
(载沣)	(145)
(袁世凯)	(145)
(赵尔丰)	(146)

第六章 旧民主主义革命的终结和新民主主义

(201)	革命的酝酿	(201)
	北洋军阀	(147)
	白朗起义	(148)
	二次革命	(149)
	洪宪帝制	(150)
	护国运动	(151)
	护法运动	(151)
	总统制	(152)
	国民党	(153)
	进步党	(154)
	中华民国约法	(154)
	中华革命党	(155)
	新青年	(156)
	李大钊	(156)

陈独秀	(157)
鲁迅	(157)
杨度	(158)
宋教仁	(159)
冯国璋	(160)
段祺瑞	(161)
张作霖	(162)
唐继尧	(162)
张勋	(164)
陆荣廷	(165)
徐世昌	(165)

第一章 鸦片战争

鸦片战争

一八四〇——一八四二年英国资本主义对中国发动的侵略战争。战争的导火线是由于英国强行向中国推销鸦片，故称鸦片战争。鸦片又名阿芙蓉，或罂粟，俗称大烟土，盛产于印度和小亚细亚。早在唐代开始输入中国，数量极微，仅用于医药。直至一七六七年以前，每年由印度输入的鸦片不过二百箱。但自一七七三年后，英国资产阶级为改变英国在中英贸易中的逆差，大量偷运鸦片以牟取暴利，并以它作为打开中国市场大门的“敲门砖”。一八三九年，鸦片输入竟达四万多箱（其中有美国和葡萄牙少许鸦片）。鸦片大量输入严重地毒害了中国人民，加重了人民的负担，造成了白银大量外流，加深了清政府的财政危机。中国人民坚决反对鸦片侵略。清政府为其自身统治利益和迫于人民压力，也曾多次严令禁烟。一八三八年底，道光皇帝派湖广总督林则徐为钦差大臣去广东查禁鸦片。一八三九年三月林则徐到广州，在人民反鸦片侵略斗争的鼓舞和支持下，认真禁烟。从六月三日至二十五日，在广州虎门海滩当众销毁了缴获英国等不法商人的鸦片二百三十七万六千余斤（其中有美商鸦片十多万斤）。

这是中国人民禁烟斗争的巨大胜利。英国政府闻讯后立即策划一场侵略战争。一八三九年十月，英国借口“保护通商”，正式决定出兵侵略中国。一八四〇年四月，英国政府令乔治·懿律率领四十多艘舰船和四千余士兵开赴中国，于六月二十一日集结在广东海面，二十八日封锁珠江口，第一次鸦片战争正式爆发。林则徐此时已改任两广总督，督率广东军民严守海防，使英军进犯广东的企图未能得逞。七月二日，英军进犯厦门，又被闽浙总督邓廷桢督师击退。七月五日英军攻占定海，八月窜至天津海口，向清政府投递照会，进行威胁。道光皇帝被英军的武力恫吓所动摇，派直隶总督琦善前往天津与英军谈判。九月中旬，英军陆续南撤。道光皇帝遂任命琦善为钦差大臣到广州继续与英国侵略者谈判，并将林则徐、邓廷桢革职。一八四一年一月七日，英军突然袭击，攻陷大角、沙角炮台；琦善反而私与英国侵略者在一月二十五日签订了割让香港、赔偿烟价六百万元等内容的《穿鼻草约》。道光皇帝得知炮台失陷，在一月二十七日下令对英宣战，三天后派御前大臣、领侍卫内大臣奕山为靖逆将军，率军一万七千人开赴广州；当得知琦善私订《穿鼻草约》，下令将琦善锁拿进京治罪。二月二十六日，英军攻陷虎门炮台，三月进逼广州。五月二十六日炮击广州城垣，奕山竖白旗投降，二十七日签订了《广州和约》。但广大人民群众坚决反对，广州三元里等处人民群众自动起来严惩英国侵略者。一八四一年四月，英国政府不满足《穿鼻草约》的侵略内容，改派璞鼎查为全权代表，到中国扩大侵略战争。璞鼎查率舰队于八月二十六日攻陷厦门，十月一日再陷定海，十日陷镇海，十三日占宁波。道光皇帝被迫于十月十八日任命协

办大学士奕经为扬威将军，率军前往浙江办理军务。一八四二年三月十日，奕经分兵三路企图收复宁波、镇海、定海，但一败涂地，逃往杭州。道光皇帝急求妥协，即派耆英、伊里布赶赴浙江议和。英军拒绝，六月中旬攻占吴淞炮台、宝山和上海，七月二十一日攻陷镇江，八月四日英舰八十五艘集结于南京江面。八月二十九日，耆英、伊里布等在英舰汉华丽号上与璞鼎查签订了不平等的《南京条约》。鸦片战争是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开端，也是近代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民主革命斗争的起点。

穿鼻海战

鸦片战争前及战争中发生在虎门南面穿鼻洋海上的战斗。一八三九年九月五日，义律率兵舰一艘，武装商船十只，在九龙海口突然炮击广东水师。水师参将赖恩爵发炮还击，激战五时，英舰败退。十一月三日，英国商船担麻士葛号遵令具结，林则徐派水师保护其进口。接着，英国商船撒克逊号也遵令申请具结进口，但被义律发现，率兵舰两艘至穿鼻洋截回，并发炮攻击中国水师，挑起了穿鼻洋海战。广东水师提督关天培率兵舰迎击，激战两小时，击伤英舰一艘，英兵数十人落水。义律率兵舰逃窜。十一月四日至十三日，十天之内，英军接连六次攻击尖沙咀、北关浦山炮台，均被广东水师击败，毙伤英兵多人，并将英国船舰从尖沙咀洋面全部逐出。一八四〇年九月，英军自大沽撤回广州海面。清政府任命琦善为钦差大臣到广州与义律继续谈判。十二月初，琦善与义律谈判，几乎全部接受义律提出的侵略要求，只是对割让香港赔款惧怕道光皇帝不批准，表示尚需奏请。义律不愿施

延，为逼迫琦善彻底就范，遂于一八四一年一月七日命令英舰由穿鼻洋进攻虎门外两旁的沙角和大角炮台。副将陈连升据守。英舰二十余艘猛攻，带同汉奸扒越后山夹攻。陈连升督师奋力拒战，毙伤敌数十人。英军从沙角对岸的穿鼻洋蜂拥而至。炮台四面受敌，琦善拒不增援，陈连升力战牺牲。其子陈长鹏在侧，挺戟大呼，跃杀英兵数人，与千总张清龄同时阵亡。千总黎志安身受多伤，因恐炮台失守后为敌搬去，督率兵丁将好炮四十座推落入海。炮台失陷后，琦善急忙私与义律签订了《穿鼻草约》。道光皇帝得知炮台失守，下诏宣战。

虎门之战

鸦片战争中的一次战役。一八四一年二月，英国侵略军先发制人，进攻广东虎门要塞诸炮台。这里原有防御工事已为琦善撤掉，防御力量十分薄弱。提督关天培率兵死战，总兵李廷钰到广州向琦善哭求增兵，广州文武并皆力求。琦善拒绝明发援军。二十六日大批英舰围攻横档、永安、威远、靖远、镇远诸炮台。关天培督率官兵奋勇回击，终因众寡不敌，关天培及官兵数百人壮烈牺牲，虎门炮台失陷。之后，英军侵入珠江，进逼广州。

广州之役

鸦片战争中的一次战役。一八四一年一月，道光皇帝派御前大臣奕山为靖逆将军、户部尚书隆文、湖南提督杨芳为参赞大臣，赴广州抵抗英国侵略。奕山极端仇视人民，四月到广州后认定“患不在外而在内”、“防民甚于防寇”的宗

旨，拒绝林则徐加强战备的建议。他要为其亲信邀功请赏，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于一八四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深夜冒险偷袭英舰。当时英军正已准备好大举进犯，因而乘机攻陷泥城、四方炮台，向广州城内开炮。奕山恐惧，派广州知府余保纯向英军求降，于五月二十七日订立《广州和约》。《和约》规定交给英军“赎城费”六百万元，奕山率外省兵撤离广州六十里以外，英军归还所夺炮台，退出虎门。

吴淞之战

鸦片战争中的一次重要战役。吴淞位于长江入海口，筑有东西炮台，互为犄角，以资拱卫。江南提督陈化成驻守西炮台，参将崔吉瑞等驻守东炮台。一八四二年六月十六日，英军进攻吴淞。两江总督牛鉴企图向侵略者乞和，陈化成反对。他勉励将士悉力拒敌，击沉、击伤英舰各两艘，溺敌二百余人。英军收买汉奸，分兵绕至炮台后侧小沙背登岸，恰遇牛鉴大摆仪仗由宝山径往吴淞炮台。英舰开炮轰击，牛鉴逃跑。英军乘机从炮台正面登陆，吴淞炮台腹背受敌。陈化成不幸中炮牺牲，所部爱国官兵八十余人全部壮烈殉国，西炮台失陷。东炮台守军溃散，英军占宝山、上海。

南京条约

即中英《江宁条约》，是第一次鸦片战争失败后清政府与英国签订的一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一八四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清政府代表耆英、伊里布与英国代表璞鼎查在英舰汉华丽号签订。条约共十三款，主要内容如下：（1）割让香港；（2）赔偿鸦片烟价、商欠、军费共二千一百万银元

(广州赎城费六百万银元不计在内)；(3)开放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等五处为通商口岸；(4)英商“应纳进口、出口货税，餉费，均宜秉公议定则例”，此即中国海关税率无权自行确定，不得英国同意，不得增加海关税率；(5)废除公行制度，准许英商与华商自由贸易。一八四三年七月和十月，耆英在广东与璞鼎查继续谈判，先后签订了中英《五口通商章程及税则》和《虎门条约》(即《通商附粘善后条款》)，作为《南京条约》的补充。英国从中又攫取了领事裁判权、片面的最惠国待遇以及对外进出口货所征关税规定大致在百分之五左右等侵略特权。

望厦条约

即中美《五口贸易章程》，美国侵略中国的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一八四四年七月三日，美国全权公使顾盛强迫清两广总督耆英在澳门附近的望厦村签订。共有三十四款，附有《海关税则》。除割地赔款外，其基本内容，与中英《南京条约》及其它附约略同，例如开放五口、自由通商、领事裁判权、片面最惠国待遇等。此外，它对《南京条约》上某些条款作了对侵略者更为有利的具体规定，如：(1)“倘中国日后欲将税例更变，须与合众国(美国)领事等官议允”，剥夺了中国的关税自主权；(2)美国人有在五个通商口岸租地建楼、开设医院和教堂，攫取了进行思想文化侵略的权利；(3)美国人之间以及美国人与其它任何外国人之间在中国发生的诉讼，“中国官员均不得过问”，进一步扩大了领事裁判权的范围；(4)美国兵船可以任意到中国各港口“巡查贸易”，进一步侵犯了中国的领海权；(5)“所有贸易及海面